

泰州学院新型冠状病毒 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

泰院防控〔2020〕10号

关于进一步做好返泰教职工疫情防控工作的 通 知

各单位：

根据学校《现居住泰州市外教职工返泰安排的通知》（泰院防控〔2020〕9号）文件要求，部分现居住外地的教职工正陆续返泰。为进一步做好返泰教职工疫情防控工作，坚决防止输入性疫情发生，根据《泰州市外师生回泰方案》（泰教肺炎防控〔2020〕9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决定实行省外（含国境外）返泰教职工备案制度。

一、相关教职工在安排返泰行程时，应填写《泰州学院教职工返泰备案表》（电子表由二级单位联系人提供），并向所在二级单位报备；各二级单位应同步做好教职工返泰汇总，密切掌握本单位教职工行程动态、隔离观察落实情况，切实关爱教职工身心健康。

二、为方便返泰行程、出行，教职工可以登录支付宝小程序，实名登录、扫码获取个人“苏康码”，并截图作为出行重要凭证和防疫人员查验的主要依据；返泰后，也可在此小程序一键登录，实现省疾控中心的一日两次“健康申报”。

“苏康码”：是在疫情防控期间，全省范围内互认、长三角三省一市互认的“个人电子健康凭证”，按红、黄、绿三色予以标识（分别对应高、中、低不同风险级别），绿码者及其所驾车辆可全省内亮码通行（同时匹配中高风险地区管控执行），黄码红码者及其所驾车辆禁止通行。



(江苏政务服务 app 或江苏政务服务支付宝小程序)

附件 1: 泰州学院教职工返泰备案表

附件 2: 泰州学院教职工返泰备案汇总表

泰州学院新型冠状病毒肺炎
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

2020 年 3 月 4 日

附件 1:

泰州学院教职工返泰备案表

二级单位		姓名		现居住地 (具体到街道)	
拟返泰时间		交通方式 (交通工具、 班次等)		返泰后隔离地点 (具体到门牌号)	
有无发热或咳嗽乏力等症状					
14 天内是否到过重点疫区					
14 天内是否接触过发热咳嗽人员					
是否已经在“泰州微公安”公众号入泰申请					
是否知晓返泰后须到社区登记并隔离 14 天					
是否知晓返泰后须每天上午、下午各 1 次在 “江苏疾控”健康申报					
监管方式 (在相应栏下方打√)			居家隔离	社区集中隔离	学校集中隔离
二级单位意见					
学校审批意见					
备 注					

